

107 年 12 月份與 106 年同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比較：

一、件數：

107 年有 81 件，106 年有 86 件，減少 6 件，就死亡人數比較，107 年有 1 人死亡，106 年無人死亡，死亡人數增加 1 人，而受傷人數 107 年有 77 人受傷，106 年有 108 人受傷，受傷人數減少 31 人。

二、肇事原因：

主要肇事原因依序為「未依規定讓車」（28 起、占 35%）、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（15 起、占 18.7%）、「左右轉彎未注意其他車輛」（10 起、占 12.5%）、「未保持安全距離」（5 起、占 6.3%）。

三、肇事路段：

金城分局：依序為環島北路 1、2 段、民權路、伯玉路 1、2 段、埔後。
金湖分局：環島南路 3、4 段、瓊徑路、環島東路 1、2 段。

四、肇事時段：

尖峰肇事時段依序為 16-18 時（19 件、各占 23%）、12-14 時（12 件、占 15%）、10-12 時（10 件、占 12.3%），針對易肇事時段加強防制車禍巡守勤務，並適度攔檢取締違規，提高見警成效。